

韩 强 著

社会主义优越性 再 认 识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会主义优越性 再认识

韩 强 著



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9·北京

60418/07

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

韩 强 著

※

中国展望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山东省长清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10.625 字数239千字

1989年12月北京第1版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000

ISBN7-5050-0561-8/D·42 定价：5.00元

序

改革的潮流，已在中国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滚涌澎湃了十多个春秋，与此同时，在每一位经历了过去和现在的现代人的头脑中也在奔腾着另一股激流，这就是对社会主义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际、本质与特征的全面反思，或者说，对社会主义的全面的再认识。

社会主义存在的全部合理性就在于它的优越性，它的现存的和潜在的优越性，社会主义优越论乃是全部社会主义理论的基本内核和现实归宿，因此，对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再认识无疑成了对社会主义全面再认识的核心。这也正是作者把自己的研究视角集中于此的主要原因。

现实地看，对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再认识体现为改革的思想基础，因为改革本身就是对现存社会主义体制的完善，就是对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得出的行动上的结论，亦即实践社会主义优越性的过程。不但进行改革的决心，来自对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再认识，而且改革的目标、改革的道路、改革的步骤等等都要看我们在对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再认识中能够作出一些怎样的判断。而改革的顺利与否，除客观条件外，很大程度上亦取决于对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的是否正确。对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取得的成果越丰富、越深刻，改革就越能获得强有力的正确指导，从胜利走向胜利。正是基于这种思考，中央领导很早即已向全党发出了对社会主义来一次再认识的号召。

大家知道，再认识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基本范畴。它告诉我们，再认识是认识事物的一个必要步骤，对任何事物的了解和把握都离不开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一过程，当然，对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再认识也不能例外。其实，对社会主义的再认识，列宁早在1921年就已实践并提出了。他在其《论合作制》一文中就曾指出：“我们对社会主义的整个看法根本改变了。”事实上，经过十年改革，在社会主义优越论问题上也已形成了许多新的有创造性的认识，这种认识与我们固有的看法相比其变化不能不说是带根本性的，体现了对科学社会主义的创新与发展。

为了便于后面的论述，在此有必要首先声明这样几点：

第一，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必然意味着认识上的深化或理论上的突破，如果达不到这一步，认识本身还停留在原有水平上，那就不能称之为一次新的再认识。比如，在世界范围内，可以称得上社会主义再认识的主要有这么几次：第一次是社会主义从理论变为现实。即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后人类历史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建立，使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第一次从理论变成了现实，进而实现了对社会主义的再认识。第二次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社会主义从一国胜利发展到多国胜利，使社会主义在实践中完成了自己的再一次飞跃，实现了对社会主义的再认识。而目前的再认识则是由于我们通过长期的实践并总结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在很多问题上已经大大深化了，因此，我们正处在对社会主义进行再认识的新的阶段。

第二，关于再认识的性质。对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再认识，最关键的一点就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坚持和发展其最基本的理论原则，即社会主义作为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必然优越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同时是分阶段的，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自然也要经历一个历史的过程。在这个问题上有两种错误的倾向需要我们注意克服。一种是把马克思主义教条化，表现为坚持现实社会主义国家对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全面的优越性，无视社会主义国家存在的相对落后的现实；另一种是否定科学社会主义，否定马克思主义，表现为过于夸大社会主义国家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相比不足和落后的一面，并把它归之为社会主义制度的原因，进而否定社会主义。这两种倾向都不是正确的社会主义再认识的态度，都是极为有害的。

第三，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的目的和意义。对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的目的和意义，就是要加深对社会主义的科学理解，树立和强化社会主义优越观念，更好地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任何偏离这一宗旨的再认识最终都将滑入否定社会主义的泥潭，这是社会主义所不能允许的。

前 言

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十年来我们最大的失误是教育。”其中很大程度上是指对思想政治教育的忽视。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泛滥以及六月北京政治风波的发生，使这一观点得到了确凿的验证。要变失误为动力，就需要我们清醒认识，尽快补课，其中首要的一课就是对社会主义优越性进行全面的重新反思，以进一步确立和强化社会主义优越性的观念。

在大学读书的时候，正值我国的改革开放刚刚起步，那时社会上对西方资本主义的赞誉和对社会主义的失望情绪已开始显露和蔓延，因此，社会主义优越性问题时常成为我和同学们不断争论的问题。幸好，四年的大学生活使我得以系统学习了有关社会主义理论的基本原理，形成了较扎实的理论功底，加之步入社会后所从事的编辑工作使我可以不断接触这方面的新的信息，这些都促使我最终有勇气把这一专题系统整理出来，以就教于所有关注这一问题的同仁。

因作者水平有限，加之现实的不断变化以及理论本身的某些细微变动，书中存在的问题定然不少，欢迎各位读者批评指正，合理之处立当改正。

作者

1989年10月于济南南郊寓所

目 录

前言

序

第一章 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的缘起和论争……（1）

1—1 大背景：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潮流……（1）

1—2 改革开放：再认识的契机……（12）

1—3 关于社会主义优越性的理论争鸣……（19）

第二章 社会主义优越论的源与流……（25）

2—1 社会主义优越论的简单界定……（25）

2—2 中国政治思想家的“大同”理想……（26）

2—3 西方空想社会主义者的“乌托邦”……（31）

第三章 科学的社会主义优越论：革命导师的独创……（54）

3—1 马克思恩格斯的社会主义优越论……（54）

3—2 社会主义优越论：列宁的发展……（67）

3—3 社会主义优越性：理论的基本点……（71）

3—4 结论：并非一成不变的教条……（77）

第四章 现实的社会主义优越论：政治家的解释……（79）

4—1 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80）

4—2 苏联：发达社会主义理论……（83）

4—3	东欧国家：情况各异·····	(91)
第五章 优越性的现实之光：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		
5—1	中国：十年胜过三十年·····	(99)
5—2	苏联：成为世界超级大国·····	(115)
5—3	东欧各国：步入中等发达国家行列·····	(122)
第六章 走出迷茫：社会主义与贫穷落后之谜的求解		
6—1	数字绘成的低调油画·····	(135)
6—2	辩护：并非为了颂扬·····	(140)
6—3	此一时彼一时：差距正在逐步缩小·····	(146)
第七章 参照物的修正：现代资本主义再认识·····		
7—1	资本主义：是否存在第三阶段·····	(150)
7—2	第三阶段：社会资本主义还是国家垄断 资本主义·····	(156)
7—3	现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与社会资本主义	(163)
7—4	资本主义腐朽性：一俊难遮百丑·····	(175)
第八章 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关系的再思考·····		
8—1	从对立到缓和：艰难而又曲折的历程···	(182)
8—2	“一国两制”：新时代的历史缩影·····	(183)
8—3	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究竟是一种什么 关系·····	(195)
第九章 架构新的理论思维·····		
		(206)

9—1	亟待确立的理论新思维·····	(206)
9—2	正本清源：清除后人对马克思社会主义的 “附加”·····	(210)
9—3	科学社会主义与社会主义空想论·····	(219)
9—4	理论的社会主义与现实的社会主义·····	(226)
9—5	社会主义制度与现实·····	(230)
 第十章 更加全面准确地认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		
10—1	社会主义优越性：生产力标准与评价的指 标体系·····	(236)
10—2	对社会主义优越性的综合度量·····	(252)
10—3	从全面比较中正确认识社会主义的 优越性·····	(259)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优越性：充满希望的未来·····		
11—1	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是一个历史过程	(280)
11—2	改革开放是社会主义优越性发挥的现实 步骤·····	(286)
11—3	坚持社会主义优越论，反对资产阶级 自由化·····	(296)
11—4	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	(309)

· 后记

第一章 社会主义优越性：再认识的缘起和论争

1--1 大背景：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潮流

社会主义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由人们依据科学的认识而自觉建立起来的崭新社会制度。从社会主义制度建立时起，就面临着如何遵循其固有规律，完善和巩固社会主义制度，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的问题。各社会主义国家的共产党人，都为此作出了不懈的努力。中国共产党人也为此进行了长期的艰苦探索。

社会主义必须在改革中前进。这是中国共产党人和许多社会主义国家的共产党人在实践中得出的一个共同认识，一个反映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规律的共同结论。

现在，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已从一国发展到多国，形成了一个强大的历史潮流。

一、社会主义国家改革潮流的形成

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从开端到逐步兴起并成为一种潮流，经历了一个长期而相当曲折的过程。南斯拉夫在艰难的处境中首先进行改革，是社会主义国家进行改革的先行者。1950年6月27日，南斯拉夫联邦议会通过了《关于工人集体管理国家企业和高级经济组织的基本法》，俗称“工人委员会法”。这个法律规定：“工厂、矿场、交通、运输、贸易、农业、林业、公用事业和其他国营经济企业，作为全民财产，由工人集体代表整个社会，在国家经济计划范围内加以管理”，由企业职工选举产生的工人委员会具体进行管理。从此开始，南斯拉夫的改革已持续了三十多年。通过改革，南斯拉夫形成了具有鲜明特点的社会主义自治制度，使社会主义经济获得了巨大的发展。目前，南斯拉夫的改革正在克服困难，继续向前发展。六十年代中期，东欧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相继进行改革。1956年的波匈事件，暴露了这两个国家政治和经济体制存在的严重弊端，促使他们也进行改革。

匈牙利在“十月事件”后即酝酿进行改革，并在农业方面首先采取了改革措施，废除了农产品义务交售制，扩大了国营农场和农业合作社的自主权。从1968年开始，匈牙利全面实行新经济体制。二十年来，他们坚持改革，使劳动生产率显著提高，国民经济迅速发展，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有了明显的改善。匈牙利在经济改革的同时，还重视了政治体制改革。匈牙利的改革引人注目。

波兰在1956年“波兹南事件”后即着手进行改革。1957年6月，制订了《改变经济模式的某些方针问题的提纲》，进

行了一些改革，但没有取得成功。1970年底，成立了改革国家和经济体制的党政委员会，再次进行改革。这次改革又以失败而告终。1981年，重新制订了《经济改革方针》，决定从1982年开始，进行第三次改革。波兰的第一、二次改革，是在不触动中央集权经济模式范围内的局部改革；第三次改革是要求摆脱僵化的中央集权模式的全面改革。1986年7月，波兰统一工人党第十次代表大会宣布，改革进入第二阶段。1987年10月，波兰制定了第二阶段经济改革纲要，并通过全民公决的方式，广泛听取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意见，作了必要的补充和修改。1988年2月，波兰议会通过了《关于第二阶段经济改革实施纲要和国营企业职工自治活动问题的决议》，正式批准了这个重要文件。这个《决议》指出，第二阶段经济改革实施纲要的特点，是努力对国家经济体制加以根本改造。波兰的改革正在迈出新的步伐。

保加利亚的改革很有特色。1963年5月，保共中央扩大全会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和改组国民经济计划和领导体制的决议》，10月，日夫科夫提出了《国民经济领导的新体制》的书面报告，提出了改革的内容和要求。1964年1月，保共中央和政府部长会议联席会议通过了这个文件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开始进行改革。1986年4月，保共十三大进一步提出进行“垂直方向的改革”（即彻底改革国家计划管理体制，经济组织和企业实行“自治”）和“横向改革”（即涉及价值规律、商品货币关系规律、供求规律等方面的改革）。与此同时，保加利亚又提出进行政治体制改革。1988年1月，保加利亚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对改革作出了新的部署。日夫科夫在这次会议上的书面报告中强调，要对整个社会实行革命性变革。

保加利亚的改革在取得显著成就的基础上正在继续前进。

捷克斯洛伐克的改革，情况比较特殊。捷克斯洛伐克在五十年代末即进行改革但被保守势力扼杀了。六十年代后半期，捷共中央作出了重新进行经济改革的决定，提出了一个颇有特点的改革方案。但是，这次改革因苏联出兵捷克而告吹。现在，捷克斯洛伐克又重新走上了改革之路。1986年3月，捷共十七大制定了加速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综合改革和社会主义社会民主化的纲领。1987年初，捷共中央和政府公布了经济体制改革37项原则，并根据这个纲领性文件，在一些企业进行经济改革试验。1987年12月，捷共中央全会通过了新任总书记雅克什作的关于彻底实施捷共十七大纲领的报告。这个文件指出，捷克斯洛伐克将要在政治、经济、社会发展、文化和党的工作中进行根本性变革。捷克斯洛伐克的改革已经起步。

苏联正在进行的改革是当前社会主义国家改革潮流中特别引人注目、发人深思的事情。苏联是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目前各社会主义国家正在进行改革的传统政治经济体制模式，都脱胎于苏联。五十年代，赫鲁晓夫任苏共中央第一书记期间，曾采取了一些重大的改革措施，但没有取得成功。1964年勃列日涅夫任中央总书记以后，也进行了一些经济改革，但改革没有继续下去，而且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中，苏联领导人不但否认对僵化的经济政治体制有进行根本改革的必要，还对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采取非议态度。1985年3月，戈尔巴乔夫任苏共总书记以后，提出了改革的要求。1986年3月苏共二十七次明确提出对经济管理体制“必须进行根本改革”。1987年苏共中央六月全会批准了《根本改革

经济管理的基本原则》。现在，苏联的改革已经全面展开。

在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潮流中，还有老挝、蒙古等国的改革。老挝是一个只有360万人口的小国。1984年，他们对全国几千个农业合作社的体制进行改革，破除平均主义，实行承包制，允许农民对稻田及果园进行承包，上交粮税后，多劳多得。改革很快就收到明显成效。1986年11月，老挝人民革命党的四大肯定了农业改革，并制定了工业改革的方针政策，强调实现四大三项决议的关键是改革。老挝的改革正在发展中。

蒙古没有明确提出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要求和任务，但实际上已采取了一些改革措施。1986年5月，蒙古人民革命党十九大，对国民经济计划管理方面提出了一些新的想法。1987年人民革命党十九届三中全会，提出了从根本上改善目前的经济计划和管理方法的基本方针。1987年12月，蒙古人民革命党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应该在所有的国营、社营农牧业单位进一步扩大内部经济核算，必须使广大群众积极参加推广集体承包、放牧点承包、家庭承包和个人承包。

我国的改革起步不算早，但进展比较快。我国的改革总的说进展比较顺利，成效明显。再加上我国又是一个人口众多的社会主义国家，因此，我国的改革引起了全世界的广泛注意，是社会主义国家改革潮流中一股强大的激流。

三十多年来，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从一国发展到多国，进入八十年代以来，全世界由马克思主义政党执政的十多个社会主义国家，大多数都在进行改革，并自觉地把改革作为党和政府工作的重点，呈现出不可逆转之势。改革确实成了社会主义国家的历史潮流，成了当代社会主义运动一个重要的新特点。

二、社会主义国家改革潮流的历史必然性

社会主义国家改革潮流的出现决非偶然，推动各国进行改革的具体历史背景很不相同。但是，透过这些具体历史背景，就可以看到改革的客观必然性。

作为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苏联，终于走上了改革之路。这一事实有力地表明，改革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客观要求。对此，戈尔巴乔夫在他的新著《改革与新思维》一书中作了阐述。他说，苏联的改革不是个别人或一批人心血来潮的结果，“是从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深刻进程中产生的”。^①苏联之所以迫切需要改革，是因为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社会生活特别是经济出现了“停滞现象”。产生“停滞现象”的根本原因，在于形成了某种阻碍经济发展的机制，戈尔巴乔夫称之为“障碍机制”。苏联现行的政治和经济体制，是在革命和战争的特殊历史条件下形成的，其主要特点是，臃肿庞大集中的管理体系，对人们多种多样的利益以及他们在社会生活中的积极作用估计不足，而且明显地表现出平均主义的倾向。这种体制在历史上起过积极作用，但是，随着社会主义的发展，尤其是新技术革命的到来，其障碍作用不断增长，从而形成了障碍机制。因此，彻底改革这种障碍机制，使社会主义制度的潜力充分发挥出来，就成了迫切的需要。

东欧和其它社会主义国家，包括我们在内，建国后基本上都是仿照苏联的模式，建立了自己的经济体制和政治体

^①戈尔巴乔夫：《改革与新思维》。新华出版社中译本第11页，并见第50、51页。

制。这种经济体制的主要特点是，在单一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高度集中统一，依靠行政手段进行管理，排斥价值规律和市场机制；这种政治体制的主要特点是，在党政不分基础上的权力高度集中，压抑基层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总的说，无论是经济体制还是政治体制，都缺乏生机和活力。在各社会主义国家建国之初的特殊条件下，这种经济和政治体制的存在有它一定的历史理由，对各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巩固，对经济和政治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但是，随着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这种僵化体制的弊端就日益明显地暴露出来，对此，各个国家都或先或后地有所感觉和认识。日夫科夫强调，保加利亚的改革“要对整个社会实行革命性变革。”^①雅鲁泽尔斯基认为，波兰在进行改革，其它社会主义国家也在进行改革，这是这个历史阶段的一个规律。捷共总书记雅克什说，“改革是历史的必然。”^②为了促进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必须对这种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进行深刻的变革。

目前，社会主义正处在打破传统模式，建立适应现时代要求的新机制新形式的转变时期。实现这个转变的基本途径就是改革。社会主义作为一种崭新的社会制度建立以来，在各国的具体历史条件下，都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和明显的优越性。但是，各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也说明，社会主义作为一种先进的社会制度，它的巨大潜力远没有充分发挥出来，传统的模式同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尤其是同新技术革命的趋势，越来越不适应。唯一的出路就是进行改革。

^①《人民日报》1988年1月30日。

^②同上，1987年12月20日。